

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包头分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项目 (二次) 询比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YK2025-028-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包头分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项目(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39.7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包头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本项目内容主要包括依据标准化评价细则指导完善十六项内容、现场评价、安全生产标准化培训、颁发标准化评价等级证明、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指导技术服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修订评审技术服务及全员安全生产专题培训等。;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服务;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3.查询法定代表人及供应商单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行为截图;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2】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3.查询法定代表人及供应商单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行为截图;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8-25 17:20:00到2025-08-28 17:30:00。

获取方式：潜在供应商获取询比文件时需将下列有效证件原件清晰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pdf格式）发送至邮箱：nmgykzb1@163.com。。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9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稀土高新区创业园区D座8楼第一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9 09:30:00。

开标地点：包头稀土高新区创业园区D座8楼第一开标室。

七、其他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包1：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服务

包2：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服务

获取招标文件的期限：2025年8月25日9:00分-2025年8月28日17:30分（节假日休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潜在供应商获取询比文件时需将下列有效证件原件清晰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pdf格式）发送至邮箱：nmgykzb1@163.com。如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

- (1) 获取文件登记表（格式自拟，包含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等）；
- (2) 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开户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是企业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5)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是企业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6)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原件；

采购文件售价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500.00元人民币。；

公告发布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nmgygcg.ejy365.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发无效。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体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招标人、采购理机构概不负责。；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包头分公司安全生产部15848248848。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包头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210线K2+米东侧

联系人：赵瑜

电话：15848248848

邮件：nmgjtjt@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逸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纺织东街27号金色阳光大酒店14层1420号

联系人：高小沫

电话：0472-5116879

邮件：nmgkzb1@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黄妮娜（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